



人化追甘

张 张
笑 天
天 民

追 花 人

张笑天
张天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一九八四年·北京

内 容 说 明

本书包括《追花人》和《生物圈》两部中篇小说。

《追花人》写的是省委书记的秘书华序，为坚持真理被“四人帮”残酷杀害的故事。作品塑造了正气凛然的英雄华序和不惜一切支持华序斗争的顾方知，还塑造了一位同情华序但却无力救助她的省委书记胡浩。作品还塑造了卑微可憎的华序的丈夫以及卑鄙无耻的出卖华序的小人。思想解放的先驱倒下了，但更多的有志之士将跟踪着真理的脚步，追求鲜花盛开的春天。

《生物圈》写的是某科研单位发生的故事。作品塑造了青年、中年和老年知识分子各种人物形象。歌颂对科学执着追求、忍辱负重的中年助理研究员黎大品，严格忠于科学的植物学权威杨泽泗老教授，鞭笞了窃取别人的科研成果、青云直上的庸碌之辈。

追 花 人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 华 书 店 北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六 ○ 三 厂 印 刷

字数 211,000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11 $\frac{1}{16}$ 插页 2

1984年6月北京第1版 1984年6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76,000

书号 10019·3595 定价 0.93 元

目 次

追花人	1
生物圈	197

追 花 人

不得不罗嗦几句

人生并不是一支消耗了自己照亮别人的蜡烛；人生应当是一支熊熊的火炬，自己倒下去的时候，火炬仍然亮着，带着光和热传递到下一代人手中，照亮更多人脚下的路。

盗火者必先见光明。给人类以光明和温暖的普罗米修斯却被锁在高加索的巉岩上。但火种一经传到人间，毕竟是再也扑不灭了。

提起盗火者，人们都会肃然起敬，包括那些协助宙斯天神把普罗米修斯锁到山岩上的人在内，都以自诩为盗火者的崇拜者、志同道合者为荣，不足为奇。

有一种人倒是常常被忽略，他们帮助过盗火者偷启述藏着天火的大门，为此受过天神的鞭打。而在世人都赞美普罗米修斯的时候，他们却远远地走开，只有在鲜花盛开的地方，才能看到他们的脚步，他们是追踪鲜花和春天的人。

这篇小说没有着力歌颂有口皆碑的盗火英雄，写的是有些人并不一定感兴趣的另外一些人。

经常遇到这种人，在文学作品里寻找自己的影子，此可谓常情。有的人在作品中看到了自己的影子，想到些什么，接受裨益，那当然是笔者的愿望；也可能有另一种人，他们另有所思，专门在作品中寻隙觅缝，一厢情愿地对号入座……那只好有言在先：对号者，如果你在本文中找到了座位，入座后感到有芒在背，你不要光火。这便是小说的作用。

小说毕竟是小说。

一 应该接站的人没有来

春花、秋实，当然都是供活着的人赏心悦目和享用的。可是不知为什么，胡浩却觉得自己不配，这一切都似乎应当归死者占有——一个时刻萦绕在他心头的死者。

凤凰花和山茶花开得多美啊！简直把流花河和临河的马路都染红了。流花河，什么人给它起的名字呢？过去胡浩怎么没有注意考证过？你看，随风散落到碧莹莹河水里的落花，不是真的使这条穿城而过的河流变成了流花河了吗？啊，河水并没有什么奇特的地方，都是因为这座南方城市的花树太多了。

你看，黑色上海轿车的车身上不是都落上片片红花瓣吗？还有几片竟然从敞着的车窗飘到胡浩的身上来了。

胡浩不是喜欢花草的人。其实这并不是天性，他虽然生长在北方，童年时期每当春天到来的时候，胡浩总是同小

伙伴们随心所欲地采撷一把一把的迎春花、桃花拿回来裁到水瓶里清供起来，直到它们萎缩凋零。

是什么时候开始，他讨厌起花来了呢？啊，历史够悠久的了。一九五〇年他随军南下，从当上这座城市的军管会主任开始，他就同花草无缘了。不惟胡浩这样，机关里的人都练就了这种本能，革命者的情操怎么能同小资产阶级一样呢？省政府大院原来是有花坛的，那是国民党伪党部的遗迹。胡浩执政的第一件事就是把花坛里的上百种花卉、花树诛伐净尽。太空旷了煞风景，于是五八年种上了玉米、红薯。

然而华序却爱花成癖！为这事，在她入党转正时，差点被取消预备党员资格。

爱花同入党组成一对矛盾，真是不可思议！

想到这里，胡浩嘴角浮现出自己都能觉察出来的嘲弄。咳，如果有必要，他真想把自己关两星期禁闭，狠狠地自我嘲弄一回。

智者千虑，必有一失！现在胡浩认账了，他觉得现在一生中赖以支撑的自信力在悄悄瓦解。比起华序来，自己到底有多少分量呢？当然，在别人眼里，胡浩仍然是一种化身，一种象征。不是虚幻的，而是炙手可热的存在，自我嘲弄的那股潜在力量，常常没有勇气推倒那种化身和象征的客观存在。

这实在是一种他人无法理解的苦恼。

现在，胡浩带着这种深深的苦恼驱车来迎接一个小人

物了。如果不是特例，接一个二十岁的小女孩子，连胡浩的秘书都不必代劳的。

是亲人吗？不是。是不同凡响的角色吗？更不是。为什么要亲自到东郊火车站恭迎呢？胡浩心里只有一个朦胧的意念：求得良心上的慰藉，减轻一点描述不出来的苦衷。

唉，有时胡浩不免恼恨自己，是什么时候变得多愁善感起来了呢？他不得不怀疑自己的意志在衰退，可是这衰退却又使他快乐、轻松，人真是一个怪物。

他坐在弹簧很软的轿车里，想象不出他的客人的模样。好多年不见了，蕾蕾已经是大姑娘了，她那对好看的笑窝还那么逗人吗？还有那一对水滴似的大眼睛，本来是天真烂漫的天窗，生活的磨难却给那对眸子遮上了一层沉郁的云翳。现在，这层云翳总该消散了吧？

蕾蕾的长相应当象她的妈妈华序，她的内心象不象呢？

华序早已经是另一个世界上的人了。不，用唯物论的观点说，她已经是消亡了的形体、完全变成另一种物质、以另一种形式存在于宇宙间，和人类社会根本没有丝毫关系了。可是，华序哪怕变成灰烬，她的形象也在胡浩的脑海中占据着一个重要位置，从胡浩的角度说，那联系是时时刻刻的、千丝万缕的。

她死去整整十年了。胡浩不敢、也没有资格去同她的遗体告别。听妻子周菁说，华序倒在一一片花海中。胡浩当

时哭了，一个酷爱鲜花的人，却了结在花下。

华序是省委书记胡浩的秘书。胡浩过去自认为是了解她的，其实他并不了解这个女性，以至于他一直误认为她的死，是由于她的固执和任性，这当然是他抛开原则私下得出的又自认为是不正确的结论。

这个结论现在也靠不住了。

又是春天到来了，一九八〇年的春天，好象比三十年前自己带一个团开进这座城市的那个春天要动人。

花儿依然那么红，胡浩却由一个血气方刚的青年，走到了人生的晚年途程。

不知不觉，车子早停了，挤在站前广场车丛中。司机小刘已经替他拉开了车门，他这才从纷杂的思绪中惊醒过来，象回味梦境那样，神色恍惚地跨下车子。

出闸门那里人声鼎沸，扬声器广播着到站车次预告，一片噪音。

按老规矩，司机小刘走到软席候车室门口，同服务员说了几句什么。首长唯一逃避噪音和汗臭味的领地就只有软席候车室了。

胡浩例外地没有去坐那里的软沙发。他跑到问事处的小窗口前，象普通的人一样，跷起脚跟，伸长脖子问了好半天，才买了一张站台票，还受了售票员一顿抢白。原来这里有一个土政策：凡不持有电报的人，一律不售给站台票。

胡浩苦笑了一下，抹了抹前额的汗珠，不禁回眸望了坐在高背硬椅子上那个盛气凌人的女售票员一眼，心里想：

“假若她认出我是省委书记呢？那么会是什么结果？”

胡浩又有点烦恼起来，赶快走到长长的队列里去，等候进站。

月台上有一座足有二层楼高的标语板，大概由于口号的更迭频繁，写了又涂，涂了又写，油漆能有一指厚。过去这座专门漆写最新指示的语录板上，现在画上了华序的半身巨像，底下是花海衬托，右边写着仿宋大字：“向优秀的共产党员、思想解放的先驱华序烈士学习。”

一股热流传导，迅速流遍了胡浩的周身。一个星期以前，他在全市广播大会上做了《学习华序同志》的报告，末尾他要求各机关、单位要立即掀起学习烈士的运动，象他以往号召掀起别的运动一样不容置疑。说句公道话，这次动员和要求，不完全是照上级意图办事，多少掺杂了一点他个人感情的因素。也正因为这样，现在仰视这座气势宏大的宣传画，他才激动得周身象触电一样。他甚至溜了身旁的人几眼，企图在他们脸上找出激动不已的神色。

可是，又有谁知道，十年前这同一个标语板的某一角，同样张贴过枪毙华序的黑字布告呢？胡浩不由得打了个冷战。昨天的死刑犯，今天的英雄，华序仿佛是个可以随意捏弄的面团儿。啊，历史这个庞然大物也是可圆可扁的吗？不可思议！

一个四十几岁的中年人朝胡浩走来了，相距两步远，各自站下。两个人都习惯地伸出右手，默默地拉了拉，都没有说什么。各自心里想什么，那是心照不宣的。

这个中年人叫毕云阶，曾经是华序的丈夫，所以选择“曾经”这个词儿，那是因为他通过法律程序和华序离了婚。不过包括胡浩在内的许多人，仍然把他当作华序的合法丈夫看待，虽然一想起毕云阶解除婚约的一幕，大家都有点遗憾。可人们又不能不谅解他，何况他当了十年鳏夫，没有再娶，按中国人评论男人、女人的道德常规，这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了。

毕云阶原来是号称省委宣传部的“白面小生”的，可以想见他当年风度的不凡。眼下的毕云阶却使人无法想象他那值得夸耀的过去。他已经未老先衰了。顶发大半脱落，头顶形成难看的黄土岗，周围的残发象汗毛一样细软，无力地贴在头皮上。额头有几条又深又长的皱纹，本来清癯的面容，再架上一副增加老迈感的黑色宽边眼镜，更显出了几分暮气。

生活的坎坷和磨难，简直把这个精明干练的秀才击倒了！胡浩每逢见到他这副憔悴的面容，总是情不自禁地发出这样同情的叹惋。于是，别人灌输给省委书记的责难毕云阶的话，便瓦解了，对他恨不起来。胡浩甚至想对那些非议毕云阶的人来个反问：“不要说嘴，你若处在毕云阶的位置上试试看，你能做到他那样子吗？”

在胡浩看来，人都是吃五谷杂粮长大的，谁能没有过失？为什么自从报纸公开宣传华序烈士事迹以来，从各种渠道贬斥毕云阶的舆论越来越盛？胡浩感到愤慨，事后诸葛亮和指手划脚的英雄，实在是中国的特产！

胡浩唯一能给予毕云阶的同情和支持，便是给他创造抛头露面的机会，诸如安排他去讲演烈士生平，在报纸上发表纪念、回忆文章。这对胡浩来说，是有经验的。正面树，是组织上不表态的表态，要比兵来将挡、水来土屯的消极辟谣奏效快。

毕云阶对于胡浩的感激之情是不必说了。他唯一能够报答的，便是在各种场合、各种机会里宣传胡浩，把胡浩描述成华序的靠山。这是不会招来舆论反感的。尽人皆知，胡浩因为华序受过株连、迫害。胡浩曾被指控为华序的后台，他们本来是一条绳上的蚂蚱。

从遥远的北大荒开来的直达快车还有十几分钟才能到站，胡浩和毕云阶绕着月台花坛漫步。米兰和白兰花开得正盛，花气似乎把煤烟都搅成了香醇的。

毕云阶突然说了一句：“我真有点怕，心里象打鼓一样……”

胡浩同情地瞥了他一眼，猜得到他心里被什么折磨着。

用一句小说语言来形容，对于毕云阶来说，是惴惴不安的幸福，是未卜吉凶的期待。

照常理来说，他的惶恐不安是没有道理的，从关山阻隔的北方某个角落归来的人，是毕云阶的女儿，他唯一的亲人。

可是，女儿蕾蕾对他来说，完全是陌生的字眼，陌生的形象。毕云阶看过好多电影小说，那些父女如同陌路人的

情景、父女如寇仇的景象，实在叫他胆寒。他总有一种不祥的预感，好象作家们编造和虚构出来的可怕场景，将要降临到他和蕾蕾之间，他即将成为小说中才有的人物！

女儿离开他五年了，不，正确点统计，比五年还要长！

如果说抚养子女就算尽到了父亲的情义，毕云阶连这点资本都没有。女儿在荒凉的北大荒插队落户以来，凡是她寄去的钱款、衣物，女儿都原封退回，连一个字都没有写过。

不用问，女儿仇视他这个父亲，或者还有轻蔑。

毕云阶的心被深深地灼痛了，为同事们误解，他是难过的；连自己的亲生骨肉都不理解自己，那是他醒来梦里都无法摆脱的痛苦啊！

现在，一个反革命的女儿，一个死囚犯的女儿一夜之间成为英雄的女儿、烈士的女儿，她就要从远方飞回南国故乡了，她会原谅她的父亲吗？时过境迁，一天云彩会散尽吗？

毕云阶感到这答案很象银河系以外的星云，太庞大又太渺茫了。

胡浩和毕云阶绕着花坛走着。这时，胡浩用安慰的口吻说：“你要振作起来，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毕云阶叹了一口气，一肚子的恼恨不由自主地转移到另一个人身上。他用怨恨的语气说：“都是顾方知搞的。没有他在中间插一杠子，孩子不会有这么大怨气。”

一提到顾方知，胡浩马上问了一句：“顾方知的下落你找到了吗？”

三天以前，胡浩在电话里告诉毕云阶，要想方设法查到顾方知的下落。他说，顾方知是最了解华序的人，即或从搜集烈士生平事迹的需要出发这也是必要的，报社、电台的记者们也在找这个失踪的人。

胡浩这样看重顾方知，毕云阶的内心是反感的，可他没有理由反对。顾方知是华序的朋友，为她的事坐过牢，为替华序辩解和向中央申诉，顾方知四次进京上访。在这一点上，毕云阶自愧不如。他如果言语之中稍稍流露出反感来，舆论将对自己不利，人们会说毕云阶嫉妒，他只能消极对待。

所以他回答说：“顾方知是个很古怪的人，他只要决心不露面，别人就很难找到他。”

这是模棱两可的回答，胡浩无法责备他。你不能说毕云阶的话没有道理。是啊，华序现在是全国万众瞩目的英雄，说是家喻户晓，那是一点都不夸张的。那么，顾方知即或躲到天涯海角，都会知道这个令人喜悦、振奋的消息，他却仍然不露面，那不是有意的了吗？

不知为什么，胡浩突然宣布：“明天我就下去，亲自去找顾方知，把他接回来。”

这个突兀的决定，使毕云阶大吃一惊。他一时还弄不清楚，胡浩亲自出马有什么必要，是要显示他器重人材的气度呢，还是表白他彻底平反冤假错案的决心呢？抑或是另有隐衷？

毕云阶当然不好深问。几天来朦朦胧胧在他心中酝酿的一个方案，被省委书记的决心铸成了。不过他没有说出来，他要抢在省委书记前头找到顾方知，他有他的设想，而且他很自信，从顾方知平素的厚道、无可无不可的劲头看，毕云阶感到自己是能够成功的。

左前方的进站绿灯亮了，月台上电铃哔哔响起来。毕云阶情不自禁地按住胸口，心跳得难过极了。唉，跳什么呢？接自己的女儿还要这么受折磨吗？这心情多象一九五八年的春天啊！也是在这个月台上，也是米兰花盛开的季节，毕云阶站在这里，心儿狂跳着，翘首北望，即将开来的列车上有刚从北京某大学毕业的华序，比自己低一班的女友飞到这花一般的城市，飞到自己怀抱里来了……

现在，他却有点心酸，眼泪都快溢出眼眶了。不，不一样，两种不同的心境！

在他胡思乱想的当儿，天蓝色的列车长龙已经兜着风驶进车站。毕云阶向每个打开的车门张望着，手心都擦出了汗。

胡浩杂在接客人流中，也在举踵张望着喷吐旅客人流的车门。

毕云阶耐不住了，从一个车厢门口跑到另一个车厢门口，焦急渐渐被失望所代替了。

好多车厢门口清净起来，只有列车员在打扫车梯踏板，嘈杂的出站旅客渐渐远去。

“难道蕾蕾误了车？”毕云阶刚刚向胡浩说了这么一句

扫兴的话，眼睛突然亮了起来。他看见最末一节车厢门口，有一个衣着朴素的女孩子手里提着行李、旅行袋，脚步沉重地步下梯子。她在最低一节梯子上停住了步子，有意无意地向空荡起来的月台扫了一眼。

啊，蕾蕾！是她，不会错的！她的面目与她的妈妈多么酷似啊！她那一举手一投足的姿势，多象二十二年前从北京赶来的华序啊！

毕云阶呼喊着蕾蕾的名字，奔跑过去。他自己一点都没有理会到那声音有点变态，以至于引得服务员们都奇怪地望着他的背影。

胡浩跑不快，也在跑，也在呼喊着蕾蕾的名字。

同胡浩、毕云阶的热烈气氛形成了鲜明的对照，蕾蕾仿佛无动于衷，好象喊的是与她毫无关系的另外什么人。她缓步跨下梯子，把行李包裹放到月台上，又左顾右盼地搜寻着什么。

毕云阶的心格登一沉，凉了半截。可此时理智已经控制不了感情，他发疯一般扑过去，抱住女儿，颤抖地叫着：“蕾蕾，蕾蕾！苦孩子！你不认得爸爸了吗？爸爸来接你来了！”

蕾蕾象个木头人，只是浅浅地笑了一下，胡浩觉得那笑是很苦的，那对深深的酒窝里好象注满了黄连！啊，还有那对好看的眼睛，仍然蒙着一层云翳。这层半透明的物质，似乎把孩子的心同他们隔开了。

毕云阶拉着女儿的手，转身对胡浩说：“快叫胡伯伯呀！”

这是你妈妈的老首长胡伯伯呀，你忘了，小时候你还爬过胡伯伯肩头呢！”

蕾蕾又是浅浅的一笑，礼貌然而稍嫌冷漠地向胡浩伸出了手：“胡伯伯，您工作那么忙，还来接我……”

胡浩心里落了底，胡伯伯在这孩子的心目中总还是有位置的。他笑眯眯地说：“再忙也得来哟。这是省委给我的任务嘛！”

说毕，胡浩替她提起了行李。

蕾蕾却没有马上走的意思，她又一次环顾月台。

胡浩问道：“你找谁？”

蕾蕾没有回答，显然大失所望，垂着头看自己的脚尖。

毕云阶只感到自己的心在往下沉，向寒冷漆黑的冰窖里沉……他明白，蕾蕾要找的人是顾方知，可是他不愿意说破，或者说没有勇气点破。情人之间，嫉妒之火随时都可以爆发，争夺女儿的嫉妒心，也许是毕云阶独有的。

蕾蕾倒是坦率的，她对胡浩说：“我以为顾叔叔在城里，他能来接我的。”

果然不出所料，毕云阶的脸上肌肉都在痉挛，心在收缩。

胡浩赶忙打圆场，他说：“他可能有事拖住了，咱们先回去吧。”

蕾蕾问道：“您见到顾叔叔了？”

胡浩不好说谎，望了毕云阶一眼，说：“没有，我们正在找他。”